



## 坚定不移地推进政府系统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本刊编辑部

省政府最近召开廉政工作会议。会议强调要认真学习江泽民同志在中央纪委第三次全体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国务院廉政工作会议和省委关于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的部署,继续推进政府机关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促进全省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健康发展。这是省政府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各地、各部门要贯彻落实好这次会议精神,切实按照省委关于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部署,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从严治政,反腐倡廉,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努力把我省政府机关廉政建设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过去一年,在省委的领导下,各地、各部门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坚决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央纪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的部署和要求,坚持标本兼治,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的方针,突出重点,加大力度,狠抓落实,整体推进,全省政府机关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健康深入发展,有力地保障促进了全省的改革、发展和稳定。但是也要清醒地看到,目前消极腐败现象还没有得到全面遏制,有的还在蔓延滋长,反腐败斗争的形势依然严峻,任务仍很艰巨,必须坚定不移地继续推进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在对外开放和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变的过程中,把反腐败斗争深入持久地进行下去,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不仅是党和国家政权建设的一项重要历史使命,也是对政府工作的严峻考验。因此,各级政府和各级领导干部要进一步提高对廉政工作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增强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方针的自觉性,从维护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大局出发,态度坚决、旗帜鲜明地抓好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为全省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今年是我们党和国家发展史上具有特殊意义的一年,也是实现我省本世纪末改革和发展目标的关键之年。新的形势和新的任务,对政府廉政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我们必须以更高的自觉性,坚持不懈,扎实工作,更有效地搞好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一)认真学习江泽民同志重要讲话,切实加强和坚决维护党的纪律。(二)切实加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狠刹奢侈浪费之风。认真执行《廉政准

则》,落实中央关于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制止奢侈浪费的“八项规定”。严禁党政机关到庐山等12个风景名胜区分会,严格控制改建、扩建、新建或购买、装修办公楼和新建宾馆,坚决制止用公款出国(境)旅游。继续认真开展清房工作,重点纠正领导干部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购房和超标占有多套(处)住房等问题。进一步巩固清理党政机关通信工具、控制会议和庆典活动、制止用公款吃喝玩乐、按规定配备和更换小汽车等项工作的成果。严格执行领导干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礼品登记制度和收入申报制度。认真过好领导干部廉洁自律专题民主生活会。(三)从严执法执纪,认真查办大案要案。继续坚持以查办党政领导机关、行政执法部门、司法机关、经济管理部门和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违纪违法案件为重点,集中力量突破一批有影响的重大案件。(四)进一步开展专项治理,坚决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坚持纠建并举的方针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继续抓好深化工程建设专项治理,认真清理党政机关经商办企业,减轻农民和企业负担,狠刹医药购销活动中的不正之风,以及计划外生育费清理等工作。继续推行民主评议行风制度。

加强廉政建设和开展反腐败斗争,必须加强领导,必须按照党的十五大提出的教育是基础、法制是保证、监督是关键的要求,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着力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逐步把廉政建设纳入规范化、法制化轨道。各级政府和部门要按照省政府廉政工作会议的要求,做好以下工作:一、深入开展“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教育,提高各级干部思想政治素质和拒腐防变能力。要充分认识到深入开展三讲教育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务必

把这件事关全局的大事抓紧抓好。二、强化监督制约机制,使党员干部的行为置于有效的监督之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监督五项制度及其实施办法,把党内监督、法律监督、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结合起来,有效预防和及时揭露腐败。三、进一步深化改革,减少和铲除滋生腐败的土壤。认真研究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的新情况,从解决体制、法制、政策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入手,努力消除导致腐败现象发生的因素。